**关于调整长沙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公开招聘疫情防控方案的通知**

近期个别省份多地出现本土新冠肺炎疫情，病毒传播速度快、传染力强。为降低疫情输入传播风险，维护全体考生及考务人员健康权益，根据上级部门要求，现对长沙市妇幼保健院2021年公开招聘疫情防控方案予以调整。

一、筛查对象

参加2021年度长沙市妇幼保健院招聘的考生，请严格遵守。

二、筛查审验方式及结果

根据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实际，请考生严格遵守长沙市疫情防控要求，招聘考试各环节需全程规范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进入考场前，需测量体温并查验考生电子健康码（微信公众号“湖南省居民健康卡”）、防疫行程卡（微信小程序“国务院客户端”）、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特定人员提供）、解除隔离证明（特定人员提供），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来自低风险地区考生

1.体温正常、健康码为绿码、防疫行程卡为绿色的可参加招聘考试。

2.有发烧、咳嗽等症状的考生，需出具医疗卫生机构就诊排查记录，无排查记录的不能参加招聘考试。

（二）来自中高风险地区考生

1.近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健康码、防疫行程卡为“黄码（卡）”的考生，需出具近3日内核酸检测报告，并提前报备。无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及未提前报备的不能参加招聘考试。报备人员由专业机构确定是否可以参加招聘考试。

2.仍在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不能参加招聘考试。

3.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病例（含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有轨迹交叉的、有封闭管控区域旅居史的、健康码或防疫行程卡为“红码（卡）”的不能参加招聘考试。

4.考前21天内的入境人员不能参加考试。

三、考生身体临时出现状况处理办法

在考试过程中如发现考生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由专业机构确定能否继续参加考试。专业机构做出否定意见的，需退出此次招聘考试，并送至定点医院进行排查（费用自理）。

四、注意事项

1.招聘各个环节，考生须自备并全程规范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2.为保证考生能准时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请考生务必提前到达长沙市妇幼保健院行政楼一楼配合参加疫情防控工作，并将本人考前24小时内的健康码、防疫行程卡提前准备并截图，或彩色打印（包含个人相关信息和更新日期），并确保截图或打印的图片信息完整、清晰。因人员较多，请考生自觉遵守现场秩序，服从工作人员安排。

3.考生须自行打印《长沙市妇幼保健院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并如实填写，填写日期为疾病筛查当日，疾病筛查时需提交此表。

4.因疫情防控工作需要，考试当天考场均不提供考生停车，请广大考生不要开车前往。如自驾前往的，请预留时间寻找周边社会停车场停放。

5.继续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做到“戴口罩、勤洗手、勤通风、少聚集、一米线、用公筷”，保持安全社交距离。

6.对因瞒报、谎报个人相关情况造成严重后果的人员，依法追究责任。